# 扬州十日到底是什么样的？有多残酷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紫云飞舞 更新时间：2024-09-05

*扬州十日是因为扬州之战引起的，今天小编就为大家详细解读一下~　　扬州十日，又称“扬州屠城”，是指史可法领导扬州人民抗清，阻止清军南侵，清军进入扬州后，对扬州人民的血腥屠杀，因为屠杀了十天，所以被称为“扬州十日”。　　清军在扬州，犯下如此...*

　　扬州十日是因为扬州之战引起的，今天小编就为大家详细解读一下~

　　扬州十日，又称“扬州屠城”，是指史可法领导扬州人民抗清，阻止清军南侵，清军进入扬州后，对扬州人民的血腥屠杀，因为屠杀了十天，所以被称为“扬州十日”。

　　清军在扬州，犯下如此滔天罪行，必将被永久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。这件事的经过到底是怎么样的呢?

　　弘光元年(1645年)，清军在多铎的率领下，从亳州、徐州两路进兵，向南推进，一路上势如破竹，直至扬州。史可法退守扬州坚守。

　　史可法(1601年—1645年)，字宪之，号道邻，汉族，明末抗清名将、民族英雄，开封府祥符县人(今开封市双龙巷)。

　　他的老师是左光斗。清代文学家方苞在散文《左忠毅公逸事》里，写了史可法去狱中看望恩师左光斗的故事。

　　弘光元年(1645年)四月十八日，南明降将李成栋，率清军南下包围了扬州城，史可法急令各镇率军前来支援，但都没有人响应。降将李遇春到城下劝降，史可法拒绝，下令放箭射回。弘光元年(1645年)四月十九日，明将许定国带领多铎大军来到扬州，扬州被清军水陆重重包围。史可法带领扬州军民，坚守孤城，同时，向弘光皇帝求援，但弘光不应，扬州危在旦夕。

　　从当时的情况来看，扬州已经是一座孤城，守是守不住的，完全没有任何希望，但史可法明知守不住也要守，决心抗战到底，以死报国，就是不投降。

　　当时，清军至少有十万人，扬州守兵仅一万多人，双方力量悬殊太大。开战之前，多铎派明降将劝降，后来多尔衮写信诱降，但史可法回信拒绝投降。史可法说：“我身为朝廷首辅，怎么能投降敌人?”

　　后来多铎亲自出马，连发五封书信，史可法看不都看，下令全部烧了。史可法召集诸将说，我誓与城共存亡，但我不能落入敌人的手里，到最危险的关头，谁能杀了我，成全我的大节?副将史德威慨然任之。史可法高兴地说，我还没有儿子，你就当我的义子吧，我写信给太夫人，让你进家谱中。然后一口气写了五封遗书，除了一封给多铎，其余是给母亲、夫人、叔父、兄弟的。

　　弘光元年(1645年)五月二十五日，扬州城因弹尽粮绝，失守了。史可法看城破了，立即拔出佩刀准备自杀，但他的部下夺下他的佩刀，保护着史可法走入小东门，迎面碰到清军，史可法大呼说，我就是史督师!可以带我见你们的兵主。

　　多铎对史可法以宾礼相待，口称先生，当面劝降，还说要给史可法高官厚禄，但任凭多铎怎么劝降，史可法都斩钉截铁地说，我为朝廷大臣，怎么能偷生怕死?吾头可断，身不可辱，愿速死，从先帝于地下。最终，史可法壮烈就义，终年45岁。

　　《明史》记载：越二日，大清兵薄城下，砲击城西北隅，城遂破。可法自刎不殊，一参将拥可法出小东门，遂被执。可法大呼曰：“我史督师也。”遂杀之。

　　清军占领扬州后，开始大肆屠杀。

　　《扬州城守纪略》记载：初，高杰兵之至扬州也，士民皆迁湖潴以避之;多为贼所害，有举室沦丧者。及北警戒严，郊外人谓城可恃，皆相扶携入城;不得入者，稽首长号，哀声震地。公辄令开城纳之。至是城破，豫王下令屠之。

　　《明季南略》记载：廿五日丁丑，可法开门出战，清兵破城入，屠杀甚惨。

　　屠杀过后的沟池里，只见里面满是尸体，手足相枕，血流入水中，池塘都被尸体填平了。扬州城里到处都是残缺不全的尸体，成为了一个屠场，据说，杀了八十万人。

　　清军丧尽天良，残忍之手段，令人发指，骇人听闻，此恶行，被永久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。

　　史可法壮烈牺牲，英雄气节千古流芳。清代文学家全祖望在散文《梅花岭记》中评价史可法：梅花如雪，芳香不染。

　　免责声明：以上内容源自网络，版权归原作者所有，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，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